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48)

公 告

**董事及監事會主席辭任；及
總裁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變更**

董事及監事會主席辭任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於 2018 年 9 月 10 日，執行董事吳亞德先生（「吳先生」）、執行董事龔濤濤女士（「龔女士」）以及本公司監事會（「監事會」）主席王增金先生（「王先生」）向本公司提交了書面辭職報告。吳先生、龔女士及王先生因工作變動原因分別辭任執行董事及戰略委員會成員、執行董事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以及監事及監事會主席的職務。

吳先生及龔女士的辭職報告送達本公司後即時生效。而由於王先生的辭職將導致本公司監事人數少於法定人數，根據中國《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王先生的辭職將在本公司股東大會選舉出新任監事後生效。在此期間，王先生仍將按照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繼續履行監事的職責。

吳先生、龔女士及王先生已分別確認與董事會及監事會沒有意見分歧，亦沒有其他有

關其辭職的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本公司謹此對吳先生、龔女士及王先生在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總裁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變更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 2018 年 9 月 10 日，董事會委任廖湘文先生（「廖先生」）為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戰略委員會由執行董事胡偉先生（委員會主席）、執行董事廖湘文先生、非執行董事陳燕女士和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曙光先生組成，風險管理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溫兆華先生（委員會主席）、非執行董事范志勇先生和執行董事廖湘文先生組成。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於 2018 年 9 月 10 日，董事會聘任廖先生為本公司總裁（「總裁」），吳先生因任期屆滿，不再擔任總裁。

廖先生的履歷如下：

廖湘文先生，1968 年生，西南政法大學法學博士，在收費公路管理、法律事務及人力資源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廖先生 2004 年加入本公司，先後任公共關係部副經理、人力資源部總經理等職。廖先生 2009 年 9 月至 2018 年 9 月 10 日期間任本公司副總裁，2016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廖先生現亦兼任本公司部分子公司及投資企業之董事。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廖先生亦確認，(i)其過去 3 年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其他董事職位；(ii)其與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及(iii)其於本公司股份中概無擁有任何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定義之權益。

本公司將不會就廖先生被委任為總裁之事宜與廖先生簽訂新的服務協議。根據本公司股東此前的批准，廖先生將按照本公司的薪酬福利政策領取管理薪酬，而不會領取董事酬金。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認為並無任何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第 13.51(2)段之規定須予披露之資料或廖先生涉及而須予披露之事項，亦概無任何其他有關廖先生被委任為總裁之事宜需要知會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羅琨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18 年 9 月 10 日

於本公告之日，本公司董事為：胡偉先生（執行董事及董事長）、廖湘文先生（執行董事兼總裁）、陳燕女士（非執行董事）、范志勇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元鈞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凱先生（非執行董事）、蔡曙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溫兆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曉露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和白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